**母校留给我们暖暖的怀念**

郭博文(2009届)

时光飞逝，从金中毕业已经快10年了，现在和中学好友偶尔聊起从前，大家心里都是暖洋洋的怀念。

金中的大门内，沿着主干道朝西走30米，南侧是高中楼，我的高二和高三是在这里度过的；北侧是篮球场，那里是男生的乐园。每次体育课之前的那节课快下课的时候，大家就坐不住了，下课铃一响，一拨人冲向体育馆借球，另一拨人冲向篮球场去占场。除了体育课，每天午休和放学的时候，也有很多同学在篮球场上打篮球。

到了高中，最重要的篮球赛事是高一“三对三”篮球赛和高二“五对五”篮球赛。为了比赛的公正，学校还去校外请专业的裁判。高中时我们班从上到下都对篮球赛有很高的热情。班主任王芳老师还特地把上一届冠军队伍的组织后卫喊来指导我们比赛，可惜的是我们班最后没有进入淘汰赛。我一直梦想能参加我们班的篮球队去打年级比赛，无奈技艺不精，未能如愿，这是我中学时的一个遗憾。

篮球场也是学校很多活动的中心地点。每年最后一个工作日，是学校一年一度的美食节，那是学校一年之中最热闹的日子。学生们都以班级为单位，围着篮球场摆上摊位，卖自己做的食物。那一天也是学校的开放日，其他学校的学生也被吸引来参加金中的美食节，还有已经毕业的学哥学姐也会回来。

回过头来看，篮球赛和美食节对学生的升学没有明确和直接好处。这样的活动却多年来在金中成为传统，这在考分至上的大环境里，是十分难能可贵的，当时身处其中的我，并不觉得。后来上了大学，而后又进入社会，听到同学同事们抱怨他们在中学时枯燥乏味的做题训练，我才发自内心的感谢我的母校。中学时代已经过去近10年，那时学的很多知识早已模糊，但是篮球比赛和美食节那种活泼热烈的气氛，还一直留在我的脑海里。

篮球场再往北是行知楼和汇文楼，我在汇文楼里念的初一，在行知楼里念的初二和初三。初中的时候，大家都还是孩子，但老师们都很尊重我们，平等的和我们讨论问题。初三时候的政治课，我们班上的一位同学反驳教科书上的观点，当时教我们政治的陈老师完全没有轻视或者立即否定他的意见，而是用自己的午休时间耐心的对他解释，和他讨论。现在我回想起来，心里对陈老师充满了敬意。

金中的老师不仅教给我们专业知识，还教给我们待人接物的道理。我初中的时候喜欢读书，不大爱说话。当时教我们语文的彭老师跟我谈心，问我将来的理想。我说我想在大学里面当老师。彭老师鼓励我认真学习，还教育我说，搞学问也要与别人打交道，让我多跟同学交流。后来我在班里交了很多朋友，性格开朗起来。我初中最要好的曹同学，中学六年一直是班上的体育委员，长得特别健壮，跑得飞快，篮球和足球都特别擅长。高二那年，他在全校运动会上夺得了100米和200米的金牌。但他性格特别腼腆随和，很多人喜欢逗他， 踢球的时候，体育老师还特别交代我们不许欺负他，又转头交代他射门的时候不要发力，不要把大家踢伤了。老师让我们懂得如何与他人相处。

沿着主干道继续西行，路过紫藤长廊，北面是图书馆。在校时我经常来图书馆看侦探小说，柯南道尔和克里斯蒂的都看过不少。初中和高中和我一直同班的刘同学也经常在图书馆里看书，他喜欢看哲学类的书。中学毕业以后他进入北大化学系，又转系去哲学系，毕业后去加拿大攻读哲学博士。虽然已经很久没有联系，但是每次想到他，我的心里总是满满的敬佩，敬佩他出众的才华和为理想前行的勇气。

快10年后再回忆，六年的金中生活就像映在河里的月亮，在我脑海里闪耀着美丽而柔和的光芒。我伸手去捞，却怎么也捞不起来了。

（节选自《桃李坐春风续集·校友回忆录》，有删节）